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石扇镇

村：村南村

公告日期：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5月12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	
	权利人姓名	共有/共用 权利人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建筑占地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	建筑批准面积
441403101013JC90175	李铭青	共同共有	1	混合结构	1993/11/18	224.78	202.94	202.94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石扇镇村南村山背小组10号	224.78	202.94	原有集体土地建设用地使用证，梅府集用1998字第9801374号，使用权面积237平方米，实测宗地面积224.78平方米。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，联系方式：14783827515

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石扇镇

村：银钱村

公告日期：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5月12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	
	权利人姓名	共有/共用权利人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建筑占地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	建筑批准面积
441403101004JC90009	肖凤歆	共同共有	3	混合结构	2000/1/25	80.08	80.08	211.47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石扇镇银钱村银钱圩小组77号	80.08	211.47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，联系方式：14783827515

